

## 河南通达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根据 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调整

### 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底价和发行数量上限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点提示：**河南通达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业底价在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后由 7.53 元/股调整为 7.48 元/股，发行数量由不超过 120,473,532 股调整为不超过 121,278,836 股，最终发行数量由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 一、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情况

本次非公开发行方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和公司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非公开发行预案（修订稿）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临时会议和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日，即 2017 年 6 月 19 日。本次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为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90%，即不低于 7.53 元/股（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

最终发行价格将在公司获得中国证监会发行核准后，按照《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的规定，依据竞价结果由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公司副总经理任健不参与本次发行定价的竞价过程，但承诺接受其他发行对象的竞价结果并与其他发行对象以相同价格认购。若通过上述询价、竞价方式最终未产生申购报价大于或等于本次发行底价（即 7.53 元/股）的除任健以外的发行对象，则任健将放弃认购公司本次发行的股份。

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除权、除息的，本次发行底价将进行相应调整。

#### 二、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实施情况

2017年5月17日，公司召开的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6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公司2016年12月31日总股本429,141,351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5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公司于近日实施了上述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17年7月12日，除权除息日为2017年7月13日。利润分配的具体实施方案详见公司于2017年7月7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16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 三、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底价和发行数量上限调整情况

公司实施上述权益分派后，根据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规定，现将发行底价和发行数量上限做如下调整：

#### （一）发行底价的调整

调整后的发行底价=调整前的发行底价-每股现金红利（含税）=7.53元/股-0.05元/股=7.48元/股。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价格由不低于7.53元/股调整为不低于7.48元/股，最终发行价格由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发行对象申购报价情况，遵循价格优先、时间优先的原则确定。

#### （二）发行数量上限的调整

调整后的发行数量上限=拟募集资金总额上限（含发行费用）/调整后的发行底价=907,165,700.00元÷7.48元/股=121,278,836股。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数量由不超过120,473,532股调整为不超过121,278,836股，最终发行数量由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 四、其他事项

除上述调整外，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其他事项均无变化。若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再次发生除权除息事项，公司董事会将按照有关规定调整发行价格及发行数量。

特此公告。

河南通达电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七月十四日